

银川市兴庆区畜禽养殖禁（限）养区划定方案

银川市兴庆区农牧局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目录

一、引言.....1

二、指导思想.....1

三、划定原则.....2

四、划定依据.....2

五、划定类型.....4

六、划分区域.....5

七、保障措施.....6

一、引言

为保障环境安全、优化全市畜禽养殖业结构,合理布局养殖区域,最大限度减少污染,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不断推进畜禽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方案。

二、指导思想

(一) 坚持以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城镇化、工业化、农村现代化带动发展战略为指导思想,按照建设生态文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要求和部署,科学划定畜禽养殖禁(限)养区。

(二) 以调整优化畜禽养殖业的生产布局,促进地方经济又快又好,更快更好的发展,以及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实现农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三) 以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为依据,依法划定畜禽养殖禁(限)养区范围。

(四) 以畜禽养殖业可持续发展和改善农村生态环境质量为切入点,科学划定与畜禽养殖业发展以及环境保护相适应的畜禽宜养殖范围。

(五) 全面开展流域畜禽养殖污染综合防治,保护和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实现畜禽养殖废弃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生态化,促进畜牧业生产与生态环境全面协调发展。

三、划定原则

（一）统筹规划原则

统筹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和非禁养区，并根据不同养殖区逐步开展整治工作。

（二）因地制宜原则

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和环境保护的需要，因地制宜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以及非禁养区。

（三）可持续发展原则

养殖区划分应考虑环境容量和资源承载力，坚持发展与保护并重，实现资源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四）划定从严原则

同一区域属于不同畜禽养殖区域类型时，则按照要求较严者（禁养区严于限养区、限养区严于非禁养区）作为该区域的畜禽养殖划定类型。

四、划定依据

（一）相关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7.《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8.《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
- 9.《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09 年修订)》
- 10.《宁夏回族自治区《水资源管理条例》草案》
- 11.《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环境保护条例》

(二) 相关政策、技术规范及规范性文件

- 1.《国务院关于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07〕4 号)
- 2.《国务院关于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
3.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宁政发〔2015〕106 号)
- 4.《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全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实施意见》
- 5.《银川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 6.《银川市城市集中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 7.《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51 号)
- 8.《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T/T81-2001)
- 9.《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
- 10.《兴庆区“三规合一”规划》
- 11.《银川市滨河新区总体规划》
- 12.《兴庆区大新镇总体规划 (2010-2030)》
- 13.《兴庆区掌政镇总体规划 (2005-2020)》
- 14.《兴庆区通贵乡总体规划 (2005-2020)》

15. 《兴庆区月牙湖乡总体规划 (2008-2035)》

16. 《兴庆区土地利用现状》

五、划定类型

依据《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畜禽养殖区划分为禁养区、限养区和非禁养区。

畜禽养殖禁养区是指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规定，在指定范围内禁止建设任何畜禽养殖（场）的区域。禁养区内不得新建和改扩建各类畜禽规模养殖场，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确需关闭或搬迁的，在一定期限内实现关、停、转、迁。

畜禽养殖限养区是指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规定，在一定区域内限定畜禽养殖数量和种类。限养区内不得新建和改扩建畜禽规模化养殖场，同时要依法限期治理，其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并达到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无法完成限期治理的，应搬迁或关闭。在限制养殖区域内进行畜禽养殖活动，应当符合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品种、规模、总量等要求。

畜禽养殖非禁养区是指除禁养区、限养区以外区域，原则上作为不禁止畜禽养殖区域。在畜禽养殖非禁养区内从事畜禽养殖的企业或个人，应当按照农业、国土、环保、建设等相关部门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其污染防治措施及畜禽排泄物综合利用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其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同时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依法缴纳

排污费。

六、划分区域

(一) 畜禽养殖禁养区范围

1、城乡总体规划禁养区范围：

县城、乡（镇）城镇建成区、人口集中的环境敏感区域（含政府、学校、科研及其它文化体育场馆等场所）、城镇规划区等区域。

表一 城乡总体规划范围

划分要素类型	名称
城乡总体规划	通贵乡总体规划范围
	掌镇镇总体规划范围
	月牙湖乡总体规划范围
	大新乡总体规划范围
	滨河新区总体规划范围

2、水源保护区禁养区范围：

已划定的水源保护区 500 米以内的区域。

表二 水源保护区范围

划分要素类型	名称
水源保护区	银川东郊水源地

3、重要地表水体功能区禁养区范围：

执行 I 类、II 类、III 类水质标准河流、水库的流域范围；

表三 重要地表水体功能区范围

划分要素类型	名称
地表水体功能区	黄河流域

4、风景名胜及自然保护区禁养区范围：

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旅游度假区、

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湿地公园等相关区域；

表四 风景名胜及自然保护区范围

划分要素类型	名称
风景名胜及自然保护区	鸣翠湖国家湿地公园
	黄沙古渡国家湿地公园

5、其他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定的区域

(二) 畜禽养殖限养区范围

根据兴庆区土地利用现状、产业实际情况及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将兴庆区禁养区以外的区域划定为限养区范围。

(三)、畜禽养殖非禁养区范围

根据兴庆区土地利用现状、产业实际情况及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兴庆区不划定非禁养区范围。

七、保障措施

(一) 农牧部门应及时根据本方案出台和完善畜禽养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广泛宣传，公众监督。各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体向全社会广泛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特别是要大力加强面向农村的宣传，及时报道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的畜禽养殖污染事件和治污典型，形成强大的舆论监督声势。

(三)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分方案是保护和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证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依据，县人民政府将根据划分要求，把任务指标作为目标责任制，落实到各乡

镇和部门进行考核，做到任务具体，责任到位。各乡镇和有关部门要按照本方案，做到统一规划，逐个落实措施，使畜禽养殖业尽快步入良性循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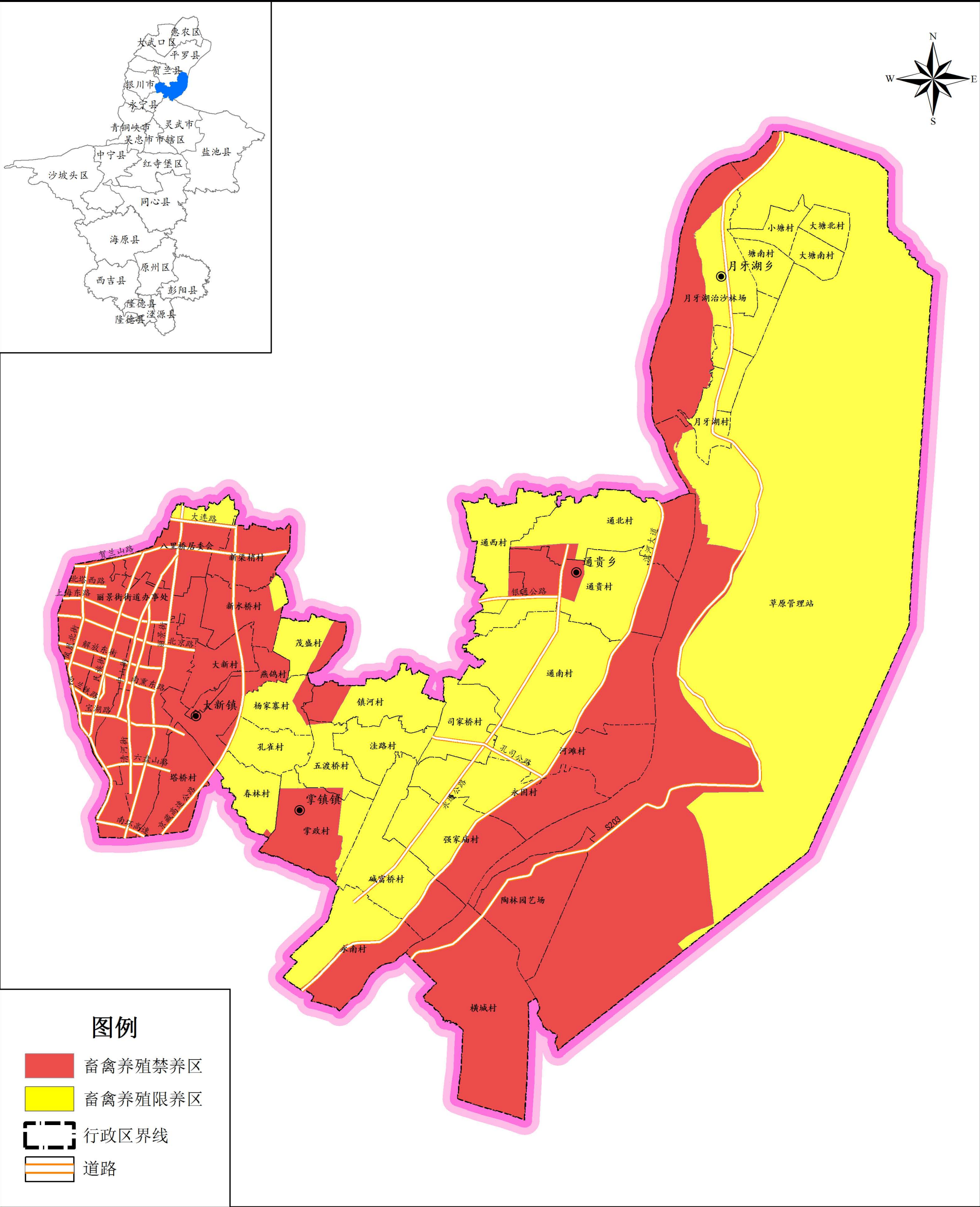
（四）完善法规，严格执法。以属地管理为原则，由各乡镇负责组织、协调环保、畜牧、国土和水利等部门开展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联合执法。坚决查处和打击各种养殖污染环境的违法行为，确保畜禽养殖划定规划的实施，对严重污染环境的养殖场依法严厉查处。及时要求各类畜禽养殖场依法进行排污申报登记，经审核批准后发放《排污许可证》。并要求各类畜禽养殖场按照《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放污染物，同时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收取排污费。

（五）树立典型，稳步推广。县环保、畜牧、农业等部门应加强对畜禽养殖业的指导和管理，采取切实措施，大力推广干湿分离、沼气化处理、有机复合肥加工、养殖-沼气-种植等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和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加大畜禽粪尿综合利用力度，促进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附件一、银川市兴庆区畜禽养殖禁（限）养区划定方案分布图

附件二、银川市兴庆区畜禽养殖禁（限）养区划定要素分布图

银川市兴庆区畜禽养殖禁（限）养区划定方案分布图



银川市兴庆区畜禽养殖禁（限）养区划定要素分布图

